（A）

对政协盂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17号提案的答复

李海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农业科技普及，提高农民生产水平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在我国农业现代化的进程中，小农户仍然是农业生产经营的重要主体。然而，小农户自身的局限性，如经营规模小、资金有限、技术水平低等，使其在面对现代农业的规模化、专业化、市场化要求时，存在诸多困难。目前，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的主体主要包括政府所属的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农业科研院校、农业企业以及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技术推广体系作为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现实生产力的桥梁和纽带，应将技术知识从研发部门顺利传递到农民手中，推广内容由农户实际需求决定，引导农民做出科学决策并启发其准确把握生产目标与社会责任。

一、做好数据库建设前的调查规划，因地制宜、因需施策开发轻简化农业技术项目包

1、通过问卷调查、焦点访谈等方式，收集农技人员、小农户的技术需求。

2、整合县域内农业技术成果为农业技术推广决策提供支撑。

3、连接技术供给方与需求方。

二、完善人才培育体系：

1、整合县域农技推广人员，农业技术人员或社会化服务组织包村下乡精准指导，建设“县里有工作站，村里有联络员”的组织体系。

2、利用微信将农技资源织成服务网络。以项目为引导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发展本土人才，引进外来人才。依托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企业通过主体联农、服务带农、政策强农，逐步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感谢您对盂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欢迎您提出更好的批评和建议！

盂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8月30日